

# 日本腦炎疫苗(JAPANESE ENCEPHALITIS VACCINE)

## ◎疾病簡介

日本腦炎是由日本腦炎病毒所引起的急性傳染病，病毒會經由蚊子叮咬而傳播給人類。臺灣傳播日本腦炎的病媒蚊以三斑家蚊為主，流行季節主要在每年的 5 至 10 月，病媒蚊叮咬人的高峰期一般在黎明和黃昏的時候。

感染日本腦炎大部分是沒有症狀的，少部分的病患會有頭痛、發燒、無菌性腦膜炎或腦炎等症狀，嚴重者則會出現頭痛、高燒、痙攣、抽搐或昏迷，可能導致神經、精神性後遺症或死亡。

接種日本腦炎疫苗為有效的防治方法。

## ◎認識疫苗

國內長期使用不活化日本腦炎疫苗，接種效益及防治成效顯見。為順應疫苗產製技術轉變趨勢，幼兒常規接種之日本腦炎疫苗自 106 年 5 月 22 日起改採活性減毒嵌合型疫苗，而國內醫療院所提供民眾自費接種之日本腦炎疫苗亦隨之轉換。至不活化日本腦炎疫苗，目前僅疾病管制署購置少量細胞培養疫苗，儲備提供免疫不全或經醫師評估不適宜接種活性減毒疫苗之兒童常規接種，若民眾有自費接種需求可請醫師協助向衛生局/所申請。

## ◎成人自費接種建議

### \*建議接種對象：

有感染之虞的成人，包括居住或工作場所鄰近豬舍、其他動物畜舍或病媒蚊孳生地或至流行地區旅遊，其未曾接種或接種史不明者。

### \*接種時程：依國內現行供應之疫苗種類，建議如下：

- 活性減毒嵌合型疫苗：建議施打 1 劑。
- 細胞培養不活化疫苗：
  1. 建議施打 3 劑，第 1、2 劑間隔 4 週，隔年接種第 3 劑。
  2. 前往感染高風險地區旅遊者，可採 0-28 天 2 劑時程，第 2 劑至少要在旅遊前 1 週前完成；若有持續暴露風險者，隔年接種第 3 劑。

### \*接種單位：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各旅遊醫學門診合約醫院據點

## ◎接種禁忌及注意事項

### \*活性減毒嵌合型疫苗：

- 接種禁忌
  1. 對本疫苗之任何成分曾有嚴重過敏反應者。
  2. 先天或後天免疫不全者，含接受化學治療、使用  $\geq 14$  天高劑量全身性皮質類固醇。
  3. 感染人類免疫缺乏病毒，不論有無症狀，其免疫功能有缺損者。

4. 孕婦。
5. 授乳母親。

- **接種注意事項**

1. 發燒或正患有急性中重度疾病者，宜待病情穩定後或經醫師評估後再接種。
2. 使用 $\geq 14$ 天高劑量全身性皮質類固醇者，可於停止類固醇 $\geq 28$ 天之後接種疫苗。
3. 最近3個月曾輸血或接受其他血液製劑者（如免疫球蛋白），應詢問原診治醫師何時可接種日本腦炎疫苗（請見「[各項預防接種間隔時間一覽表](#)」）。
4. 育齡婦女在接種疫苗後4週內宜避免懷孕。
5. 與其他活性減毒疫苗(例如 MMR、水痘疫苗)如未同時接種，應間隔至少28天以上。

- **接種後可能發生的不良反應及因應方式**

1. 一般為注射部位疼痛、紅、腫；少數於接種後3-7天可能出現輕微或中度全身無力、肌痛、易怒、食慾不振、發燒、頭痛等症狀，會在數天內恢復。至於嚴重過敏、昏睡或痙攣等症狀則極為罕見。
2. 如上述症狀持續未獲改善，應儘速就醫處理，並請醫師通報衛生單位。

**\*細胞培養不活化疫苗：**

- **接種禁忌**

1. 先前接種本疫苗或對本疫苗任何成分曾發生嚴重過敏反應者，應避免施打。

- **接種注意事項**

1. 發燒或正患有急性中重度疾病者，宜待病情穩定後或經醫師評估後再接種。
2. 與其他非活性疫苗或與活性減毒疫苗可同時接種於不同部位，或間隔任何時間接種。

- **接種後可能發生的不良反應及因應方式**

1. 疫苗接種後少數可能發生局部紅腫、硬塊與疼痛等反應。偶有全身反應如發燒、頭痛及倦怠感，通常二至三天內會消失。
2. 如上述症狀持續未獲改善，應儘速就醫處理，並請醫師通報衛生單位。